

温县黄河路雨污水管道连通工程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温交易【2024】77号 采购编号：温财磋商采购 2024- 37 号)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焦作市,温县

一、招标条件

本温县黄河路雨污水管道连通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245.55 万元，招标人为温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路面破除及恢复、铺设雨污管网、新建检查井等（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温县黄河路雨污水管道连通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温县黄河路雨污水管道连通工程)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备注：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相关信用承诺函，无需再提交 1.1-1.5 证明材料。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资质要求：供应商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 3.2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建造师资格，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

考核合格证（B证），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提供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书）。注：本文件所指“在建项目”是指：项目尚未竣工或已中标未开工。如果“在建项目”项目经理有变更情况的，需在响应文件中附变更证明材料，否则视为项目经理有“在建项目”。其认定及例外按照《河南省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试行）》执行；

3.3 信誉要求：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根据“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进行打印存档（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查询结果以开标当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为准）；

3.4 供应商必须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出具由“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查询近三年来法人、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委托人、项目经理无行贿犯罪记录网页截图）；若有行贿犯罪记录则取消其投标资格；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7 月 04 日 08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7 月 10 日 23 时 00 分

获取方式：网上获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7 月 16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7 月 16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温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

七、其他

项目概况

温县黄河路雨污水管道连通工程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系统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07 月 16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温交易【2024】77号 采购编号：温财磋商采购 2024- 37 号

2、项目名称：温县黄河路雨污水管道连通工程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2455500.00 元

最高限价：24555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温交易（2024）77 号-1 温县黄河路雨污水管道连通工程 2455500 2455500 是
24555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内容：路面破除及恢复、铺设雨污管网、新建检查井等（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

5.2 资金来源：县财政资金

5.3 质量要求：合格

6、合同履行期限：60 日历天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备注：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相关信用承诺函，无需再提交 1.1-1.5 证明材料。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资质要求：供应商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

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2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建造师资格，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提供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书）。注：本文件所指“在建项目”是指：项目尚未竣工或已中标未开工。如果“在建项目”项目经理有变更情况的，需在响应文件中附变更证明材料，否则视为项目经理有“在建项目”。其认定及例外按照《河南省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试行)》执行；

3.3 信誉要求：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根据“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进行打印存档（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查询结果以开标当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为准）；

3.4 供应商必须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出具由“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查询近三年来法人、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委托人、项目经理无行贿犯罪记录网页截图）；若有行贿犯罪记录则取消其投标资格；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4年07月04日至2024年07月10日，每天上午8:00至12:00，下午12:00至23: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系统

3. 方式：本项目采用网上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凡有意参加供应商者，请登陆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系统进行网上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

特别提醒：获取磋商文件前请到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首页---下载中心---下载《焦作市电子招投标系统操作手册》按要求下载磋商文件。平台统一技术服务电话为：400-998-0000，服务QQ：4008503300，服务时间：周一至周日 8:00-17:30。凡未在规定时间内获取磋商文件的视为无效标。

4.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时间：2024年07月16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温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具体详见开标当日公示牌）

五、响应文件的开启

1. 时间：2024年07月16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温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具体详见开标当日公示牌）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温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的开标方式，潜在供应商可提前在焦作市交易中心官网首页——下载中心——下载《焦作市电子招投标系统操作手册》和《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投标文件制作工作工具》等，查看操作说明，按要求进行响应文件制作和上传等。为避免网络拥堵等不可控因素影响响应文件的上传，请提前上传电子响应文件，并在开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

<http://ggzy.jiaozuo.gov.cn/BidOpeningHall/bidhall/default/>

login) 进行签到，按要求解密响应文件。因文件未及时上传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具体要求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平台统一技术服务电话：400-998-0000，服务QQ：4008503300，服务时间：周一至周日 8:00-17:30。

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须在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中加密上传，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进行签到，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各潜在供应商因加密电子响应性文件未能成功上传，其投标将被拒绝。供应商需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30分钟内完成解密，未在规定时间内投标文件未解密的投标人，视为放弃投标。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温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温县黄河路

联系人：苗女士

联系方式：0391-619351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恒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焦作市山阳区龙源湖国际广场 62 号楼 9 楼 140 号

联系人：蔡女士

联系方式：0391-888836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苗女士

联系方式：0391-6193513

2024 年 07 月 03 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温县财政局。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温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温县黄河路

联 系 人：苗女士

电 话：0391-6193513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恒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焦作市山阳区龙源国际广场 62 号楼 9 楼 140 号

联 系 人：蔡女士

电 话：0391-8888369

电子邮件：hnhcgcl@126.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